

鑑 定 申 請 書

公司 市(縣) 區(市鄉鎮) 路(街)
 本 擬申請 段 巷 弄 號。
 人 (段 小段 等地號)

☐ 新建工程 建築執照(建 字第 號) 【地上 層、地下 層】

☐ 既有建物 使用執照(使 字第 號) 【地上 層、地下 層】

鑑定項目 ☐ (1)建築物現況鑑定

☐ (2)施工損鄰鑑定

☐ (3)建築物結構安全鑑定

☐ (4)建築物糾紛、法院案件鑑定

☐ (5)不動產估價鑑定

☐ (6)其他 _____

請 貴公會派建築師辦理。

檢附資料如下：

一、擬申請鑑定標的物座落
 (標的物及所有人名冊)

市(縣) 區(市鄉鎮) 路(街)
 段 巷 弄 號

二、標的物位置圖

三、其他：

此致

臺北市建築師公會

申 請 人：

負 責 人：

發票地址：

統一編號：

聯 絡 人：

聯絡地址：

聯絡電話：

公司章

負責人章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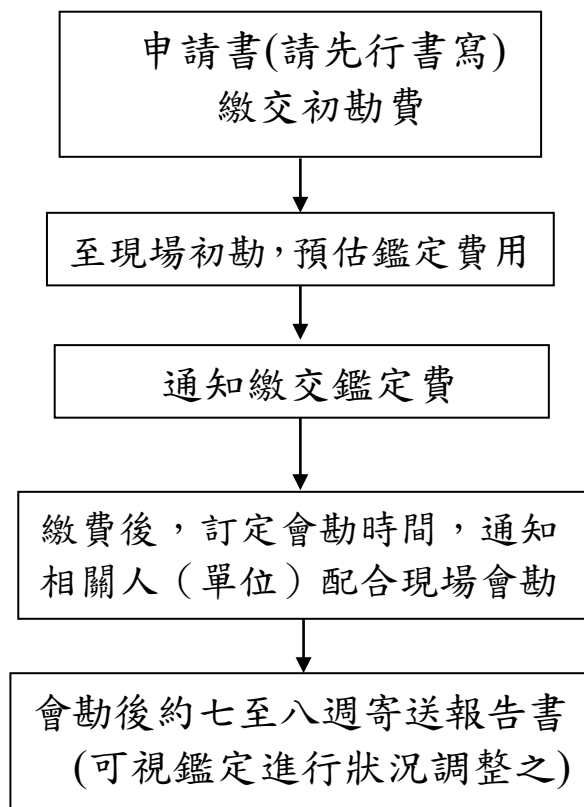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臺北市建築師公會申請鑑定案件
流 程 表

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 2 段 51 號 13 樓

連絡人：02-23773011*227

傳 真：02-27326906



備註：1. 經公會派員至現場完成初勘作業者，初勘費不予退還。

2. 初勘費用：

地 區	金 額
臺北市、新北市、基隆市	7,500 元
苗栗、新竹、桃園、宜蘭	10,000 元
臺中、彰化、南投、雲林、嘉義	12,000 元
臺東、花蓮、台南、高雄、屏東	15,000 元
金馬、澎湖、外島、其他特殊地區	18,000 元

3. 繳費方式：(1)至本會繳交現金

(2)匯款至玉山銀行基隆路分行(銀行代碼 808)

帳號：0118-440-022709 戶名：台北市建築師公會

※請將匯款存單傳真至本會，並載明案件及連絡電話。